

# 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

东大校办字〔2019〕1号

## 关于 2019 年清明节及劳动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通知精神，现将我校 2019 年清明节及劳动节放假具体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清明节：4月5日至7日放假，共3天。4月5日（星期五）的课放掉不补。

二、劳动节：5月1日放假，当天的课放掉不补。

放假期间，各部门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保卫等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校长办公室

2019 年 3 月 21 日

